

河北省财政厅文件

冀财农〔2019〕159号

河北省财政厅 关于下达2019年省级农业生产发展 (奶业振兴)专项资金的通知

各市(含定州、辛集市)、有关省财政直管县财政局:

为支持做好全省奶业振兴工作,根据省政府批准及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2019年奶业振兴和非洲猪瘟防控补助资金的函》(冀农财函〔2019〕51号),现下达2019年省级农业生产发展专项资金,专项用于奶业振兴相关工作,具体下达情况见附件。

该资金收入列 1100252“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科目，支出列 2130106“科技成果转化与推广服务”科目。为做好预算执行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支持贫困县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的意见》（国办发〔2016〕22号）和《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支持贫困县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的意见》（冀政办发〔2016〕21号）等有关文件要求，此次下达的纳入贫困县涉农资金整合范围内的资金不带项目，有关贫困县可根据本地脱贫攻坚规划，统筹整合使用。

二、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转发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 国家发展改革委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发〔2018〕35号）和《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省财政厅 省扶贫办 省发展改革委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冀政办发〔2018〕115号）的要求，对扶贫项目资金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确保资金精准使用，尽早发挥效益。按照《国务院扶贫办 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国开办发〔2018〕11号）和《河北省财政厅关于全面加强脱贫攻坚期内各级各类扶贫资金管理的实施意见》（冀财办〔2018〕47号）要求，严格落实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

请严格按照要求使用补助资金，切实加强资金管理和绩效考核

核，确保资金管理规范、运行安全、使用高效。

附件：2019 年省级农业生产发展专项资金（奶业振兴）
分配表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省农业农村厅，各市（含定州、辛集市）、有关省财政直管县农业农村局。

河北省财政厅办公室

2019 年 12 月 20 日印发

附件

2019年省级农业生产发展专项资金（奶业振兴）分配表

单位：万元

市县名称	预算代码	苜蓿种植	性控冻精	喷粉补贴	品牌宣传	合计
曲阳县	130634	70.6	11.07			81.67